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8年4月11日下午14时在南平市工业路102号公司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4月1日以专人递送、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曾仰峰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监事3名，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7年总体经营情况为：公司营业收入409,464.46万元，公司利润总额为人民币14,693.72万元，税后净利润人民币11,074.90万元，每股净资产为人民币2.45元，每股收益为人民币0.19元。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表决结果为：赞成3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2018年4月13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2017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

弃权。

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度母公司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04,335,282.68元，合并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计人民币10,433,528.27元，2017年度可供分配的净利润为93,901,754.41元，加上2016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人民币116,335,958.44元，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为人民币210,237,712.85元。

根据《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分红规定，确保股东稳定合理回报，结合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需要及公司未来发展状况，公司拟定的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股份总数542,700,000股为基数，以公司未分配利润向公司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8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97,686,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2017年公司未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

《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2018年4月13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关于固定资产清理及核销坏账的议案》，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夯实公司资产，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现拟对部分资产进行核销，核销损失共计342,574.10元，具体情况如下：

1、固定资产：对原值18,676,246.23元，累计折旧12,597,281.23元，净值为6,078,965.00元的85项资产进行清理或转让，取得清理或转让收入5,783,106.43元，清理净损失为295,858.57元，其中转让净收益173,242.51元在资产处置收益体现。

2、应收账款：对长乐市航电物资供应有限公司、福清市高山光明建材店等6家年久呆账，或无偿还能力成为实质坏账的进项收账处理，公司全额列支坏账312,269.08元，原已按年限计提了坏账准备265,553.55元，所以减少2017年利润46,715.53元。

公司上述核销资产，预计会减少公司 2017 年度税前利润 342,574.10 元，归属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将减少 256,930.58 元。以上财务数据及会计处理最终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结果为准。

公司本次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本次核销资产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有助于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公司与福建南平太阳高新材料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 2018 年 4 月 13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公司与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公司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 2018 年 4 月 13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九)、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 2018 年 4 月 13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18-2020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制定的《未来三年（2018-2020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利润分配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制定的《未来三年（2018-2020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未来三年（2018-2020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详见 2018 年 4 月 13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详见 2018 年 4 月 13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4 月 11 日